

法規

## 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: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

號(營建署) 聯絡人:廖志明

聯絡電話:02-87712706

電子郵件: halbert@cpami.gov.tw

傳真: 02-87712709

受文者: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:內授營建管字第1120802014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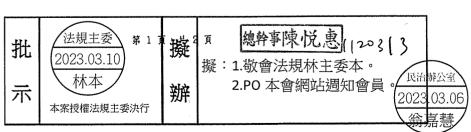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學生宿舍寢室涉及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67條之1及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205出入口之適用 疑義1案,請查照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部營建署案陳國立聯合大學111年11日16日聯合總字 第11103005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(以下簡稱本編)第167條 之1規定:「居室出入口及具無障礙設施之廁所盥洗室、浴 室、客房、昇降設備、停車空間及樓梯應設有無障礙通路 通達。」揆其立法意旨,係規範居室出入口及具無障礙設 施之廁所盥洗室、浴室、客房、昇降設備、停車空間及樓 梯,應設有可供行動不便者獨立通行之無障礙通路通達, 合先敘明。
- 三、次據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規設計規範(以下簡稱本規範)第2 章無障礙通路205出入口205.1適用範圍規定:「無障礙通 路上之出入口、驗(收)票口及門之設計應符合本節規



擬cmail轉知各會員公會及 本會法規研究委員會委員。 是否列入重要公文 上網公

文 8 號

# 法規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: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

號(營建署) 聯絡人:廖志明

聯絡電話:02-87712706

電子郵件: halbert@cpami.gov.tw

傳真: 02-87712709

受文者: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:內授營建管字第112080201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學生宿舍寢室涉及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67條之1及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205出入口之適用 疑義1案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部營建署案陳國立聯合大學111年11日16日聯合總字 第11103005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(以下簡稱本編)第167條之1規定:「居室出入口及具無障礙設施之廁所盥洗室、浴室、客房、昇降設備、停車空間及樓梯應設有無障礙通路通達。」揆其立法意旨,係規範居室出入口及具無障礙設施之廁所盥洗室、浴室、客房、昇降設備、停車空間及樓梯,應設有可供行動不便者獨立通行之無障礙通路通達,合先敘明。
- 三、次據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規設計規範(以下簡稱本規範)第2 章無障礙通路205出入口205.1適用範圍規定:「無障礙通 路上之出入口、驗(收)票口及門之設計應符合本節規





定。」故通達本編第167條之1所定之居室出入口及具無障礙設施之廁所盥洗室、浴室、客房、昇降設備、停車空間及樓梯之無障礙通路路徑中,如設有穿越之出入口、驗 (收)票口及門時,應依本規範205出入口規定辦理。

四、另有關具無障礙設施之廁所盥洗室、浴室、客房、昇降設備之門寬規定,查本規範第406.1點、第504.2點、第604點及第1004.2點已分別明定,應依該規定辦理。至居室則應視其使用者與使用性質進行設計,如各目的事業主管法令已有規定者,應依其規定辦理。

五、本案新建學生宿舍之出入口淨寬1節,請依上開規定檢討辦理。如有個案認定疑義,請檢附具體書圖文件,逕向建築物所在地主管建築機關洽詢。

正本:國立聯合大學

副本: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本部營建署(資訊室[請刊登網站]、建築管理組)電2033(122)6文

